

两名女子和一座城市的重生

□许敬

堪舆家认为,无论一个人还是一座城市,都有自身蜿蜒起伏却又三生命定的运数,后者就叫“地运”。如果我们将此言辞转为历史学的考察,会发现,城市兴衰之起落延绵,确实有内在规律可言。

譬如苏州。元末繁盛如此,遭朱明王朝“洪武赶散”后,衰败百年,至唐伯虎时代,其经济文化社会之璀璨,又登临全国之冠。清初也是如此,江山残破后重新收拾,苏州分别以乾嘉学派、生丝产量和钱庄经营,在一百多年内傲视东亚,长久地占据人文地标之巅。

然而,又有太平天国的兵锋逼近。

直到1990年代初,要么是只有文化遗产意义的“白发苏州”(余秋雨语),要么仅仅作为“大上海”后花园的“小苏州”,总之,昔日荣光不再,所有的记忆都已沉睡。田庐微霜,英雄隐退,小桥流水间的桨声,不过是漫漫长夜中梦回后的点缀。

就在此时,那条湿漉漉的青石板长街尽头,走来两位女孩——李天雨、戴灵灵。

李天雨

作为一名苏州籍女作家,朱文颖笔力所致,描写范围远不止苏州一地,有时甚至刻意模糊其小说作品的时间点和发生地。但如果她将二者双双注明,那就是说,她将以笔为刀,将自己之于这个时代的见解和理解,深深地刻在历史的断简残编上。

或者说,无论是广泛而空洞的人性,还是波澜壮阔的大时代,朱文颖都缺乏人文主义的兴趣。她把时代那一点上的人心的质朴、机巧和恐慌,描写得淋漓尽致。通过文本,我们能听到跌跌撞撞的人性在时代转弯处碰撞出滔天巨响,而每个转弯处的声响,又如此不同。

在沉默隐遁一百年后,在一个时代的尽头,在朱文颖小说《凝视玛丽娜》中,读者遇到了李天雨和戴灵灵。或者说,这两位女子,就是1993年的苏州。

那时的苏州,还是一座小小的江南的城。李天雨是评弹学校的学生。老苏州或许还记得这座学校迁居城外时,差不多已是坐落在稻田之中。每到周末,许多肤色圆脸大眼睛的小女孩出入其中,她们娇小的身形背着略显臃肿的琵琶,口音是同现代苏州话不太一样的“苏白”,清脆绵软,字正腔圆,反而有种可笑的土气。

李天雨未必是一个象征,朱文

颖也未必真有此意。但读者能够从其身上看到,那种久违的老成持重和轻盈秀美的合二为一,那种“老苏州”和“小苏州”的合二为一,那种沧桑过后的迟钝甚至麻木和风雨大潮中百折不挠甚至略带向往的合二为一。

也许,我们可以如此理解:她就是苏州的一种内生力量,老而弥坚,古树开花。可以衰弱,但不会死亡;可以遗忘,但不会遗弃;可以软弱,但不会软弱。李天雨在等待一次机会,直到她遇到了戴灵灵。

戴灵灵

那时的苏州城区,刚突破九城门和外城河的局限,西出胥门,扩展到了运河。李天雨所在的评弹学校就在这片叫“彩香”的村落之中,在这里,她和同学戴灵灵成为好友。

戴灵灵是陈旧苏州外生的力量。她“就像一个猎人,每天清晨睁开眼睛后立刻四下寻找猎物,包括别人的称赞、漂亮的衣服鞋子、新大陆、有趣的男人、经验、爱”……这些描述既没有贬义,更没有道德谴责,其特征同李天雨的固有范式相契合后,将引起巨大的时代回响,至于这种回响是否算得上进步,全看后者定力所在了。

作者朱文颖的用心细腻精致。对于李天雨的家庭(即来路),她有清晰的记录:母亲、父亲、继母、姨母、姨父,所有至亲或监护人在催促或保护她成长的同时,赋予了她永恒坚忍的定力。她能面对一切伤害;她能解释一切伤害;她能回避一切伤害。

戴灵灵则是个没来由出现的人物,缺乏家庭背景、社会背景和文化背景的衬托,除了同李天雨那不绝如缕的联系——这种联系好像也中断过二十年之久——她一定是无根之人。也可以这样理解,戴灵灵的根,就是李天雨本尊。她永远魂魄在外,缺乏深刻的内心体认。但无论走得多么远,甚至走了二十年之久,终究要回来面对李天雨,给自己和时代一个明确的交待。

1993年,音像店门口“小虎队”的海报刚刚贴出来就被撕抢而去;女孩子们对张国荣、刘德华的轶事如数家珍……这其实未必是爱,也未必是欲望;这是好奇、探索、触摸、碰撞,是互相(其实只是一厢情愿的单向)付出后果断分手,不流连也就谈不上放弃。

“那天晚上,李天雨没有回宿舍睡觉。她走进一间陌生的酒吧,喝了不少酒。在完全醉倒瘫软前的那一刻,李天雨觉得四周大雨瓢

泼,而她如同身陷孤岛。她被困在那里,找不到任何人能够配得上她的爱和激情。”

——戴灵灵所介绍的港人商先生,带给李天雨的并非伤害,而是如萌芽般的孤独。她必须凝视自己,找到与之前完全不同的路。

玛丽娜

1993年的苏州,正处于社会经济发展最关键的转折点。一年后,新加坡决定同中国合作,在苏州金鸡湖畔,那方布满水塘沼泽的小城东郊,建立中新工业园区。之后二十年的发展故事有如神话,在一场经济长跑中的苏州改天换地。

但是在1993年,一个时间轴的中转站,戴灵灵将港人商先生介绍给李天雨,自己也远赴异域。两位女孩在不同的地点,用同一种方式寻找梦和未来。同一时期,苏州也要遭遇无数的试炼、考验甚至折磨。客观来说,此时的苏州,灵魂如李天雨,外观如戴灵灵,却要面对南斯拉夫女行为艺术家玛丽娜·阿布拉莫维奇在其“节奏0”行为艺术中遭受的所有危险。这也是一人、一个地域、一个民族成长和复兴过程中,必须要迎接的撞击。

戴灵灵很好奇是否通过这场考验,但她即将凝视玛丽娜的时候,却因亲人的噩耗匆匆回国,永远错过了凝视对方乃至透视自己的机会;李天雨对此则不感兴趣,她坚定地认为:“如果恶魔消失,天使也同时飞走了。”

朱文颖行文至此,冷静而温柔地将两位女子长长的心路巨细靡遗地呈现。如果欠缺什么环节或细节,这绝非作者的疏漏,而是引发读者做进一步逻辑探索的机缘。

读者可以认为,整篇小说就是一句很长很长的隐喻,将苏州的荣耀、艰辛和伤口袒露于世,让我们知道,如今的重生如此来之不易,而其背后,则永远背负着沉重的孤独。李天雨和戴灵灵,两者合成一座小城的故事,在“衣食无忧,云淡风轻”的今天,身边却不再有伴侣,终究是,“找不到任何人能够配得上她的爱和激情”。孤独,是这座矗立了2500年的城市永远的代价。李天雨和戴灵灵,这对同月同日生的灵魂伴侣,只能通过互相凝视,而找回内心的谅解和体认。

真正的英雄只会被打倒,不会被打垮;他会一次次重生;我们脚下的这方土地也是如此。朱文颖,将这一切感性而又清脆地罗列在我们面前。或许,她才是那位最懂苏州的女人。

稻花鱼里的爱

□湖北武汉 余平

秋后我回到了久别的故乡,一株株稻苗齐刷刷地吐出密密匝匝的稻穗,绽放出稻花淡淡的清香味道,沁人心脾。

父亲不在家,不用问,他准是去稻田里了。我来到田边,看见父亲正蹲在那儿,抽着烟,仔细端详着他的稻子,那目光里满是虔诚和希望。今年夏天阳光充足,雨露充沛,父亲种下的稻苗一路茁壮成长,立秋后那一株株稻苗更是精神抖擞,挂满了稻花,泛着微微的鹅黄,没有一丝杂质。庄稼人讲究农田的综合利用,父亲在插秧苗的时候也往稻田里投放了一些鲤鱼鱼苗,这些不养在池塘而是养在稻田里的鱼被庄稼人称为稻花鱼。稻田里土壤肥沃,水量充沛,鱼儿吃的是小虫、草类、浮游生物,饲料不含激素和抗生素,没有污染,肉质特别鲜嫩。八月稻花香,这个时节鱼儿生长最快,我跟着父亲到稻田里走了走,鱼儿吃落在水面的稻花发出的声响非常清晰。稻花从开到谢,等到稻花纷纷落尽,一簇簇都变成了丰满的稻穗,这时个头大的鲤鱼已有半斤来重,正是食用的绝佳时机。

可能我没像父亲那样在田里摸爬滚打多年,没像他那样把心贴近自己的稻田,所以感受不到父亲那种殷殷期盼的心情,但这并不影响我对稻花鱼的喜爱。我在稻田里转了半天,虽然目睹稻花鱼在身边游动,可鱼儿滑溜不说,还特别机警,我笨手笨脚,忙了好久却一条鱼都没有捉到。父亲走了过来,只见他双目紧紧盯着水面,许久不

动,突然他猛地一弯腰,再抬身来时,已经有一条大约八两重的稻花鱼被父亲紧紧抓在了手中,我忍不住大声叫好。

稻花鱼肉质细嫩,味道鲜美,最适合煮汤了。父亲先将铁锅烧得滚烫,放入适量植物油,再把姜丝、葱段、干辣椒、大蒜爆炒至香味四溢,然后把洗净的稻花鱼放入锅内,待到鱼身两面都炸成微黄时,加上水,盖上锅盖,鱼汤沸腾后添加食盐、酱油、豆腐,再用细火慢炖10分钟就可以出锅了。父亲做的稻花鱼是用陶瓷大盆盛装的,满当当的热汤泛着葱花、蒜瓣的芬芳,鲤鱼被煎得金黄金黄,间或有豆腐漂浮在汤中,真是色香味俱全。喝口鱼汤,鲜美至极,再品尝鱼,爽嫩滑溜,非常可口。

在故乡的日子,探亲、访友、叙旧,一晃假期已到,又要离开父亲了。临行前父亲为我整理包裹,还少不了一番叮嘱,依依不舍之情溢于言表,直到出门前,父亲又拿出一大袋他亲手做的鲤鱼干送给我。鲤鱼干自然是用稻花鱼做的,要经过腌制、蒸煮、烘焙等复杂工序,香味浓郁、酥脆可口。想想每次去看望父亲,他总因为我的到来而更加劳累,我目睹的是父亲操劳的身影,目睹的是父亲一天天变老,白发一天天变多,沐浴在沉沉的父爱下,可我几乎没有为父亲做过什么,甚至有时还顶撞他,而父亲对我的爱却始终没有改变。父亲的稻花鱼,这是人间最美的珍馐美馔,饱含着父亲的味道,值得我永远铭记和珍爱。

王大妈的逆袭

□兴化 王玉兰

王大妈60多岁,家门口盘了几块菜地,韭菜、茼蒿、莴苣、毛豆……她每天早上都在农贸市场门口卖菜。

农贸市场自产自销的摊位上,大多是六七十岁的老头老太太。像王大妈这样的年纪,算是年轻有为的,她如果有一天没有来,卖菜的几个老哥哥老姐姐就会向其他人打听她了——因为离开她生意没法做啊!现在的人买菜,个个不带钱,只带部手机。王大妈是他们中唯一的“潮人”。

她只有小学二年级的文化,以前从来没有玩过手机,更不知道什么银行卡,走到今天,也是逼上梁山,她说,从哪儿跌倒就要从哪儿爬起来。

10年前,王大妈是家里攒钱的一把好手,但丈夫好喝酒好赌钱。王大妈心想存折在她手里牢牢掌握着,他也玩不出什么花头精。每次有热心人提醒她看紧存折,她都自信满满地说:“存折在家里呢!”结果和存折捆绑在一起的是一张银行卡。老公偷刷,存折上的10万块钱硬生生变成了1块钱。

这几年,王大妈卖菜也遇到了新问题,眼看给钱的人越来越少,弄个收款码变得迫在眉睫。

儿媳妇倒蛮支持她的,第二天就给她一个压塑的二维码片子,还

用一根彩带系好,套在王大妈脖子上,正好挂在胸口。钱自然是打到儿媳妇的账户上。

卖了几天菜,王大妈一天比一天心里没底。人家对着二维码片子一扫,自己又不知道有没有支付到账。回家问儿媳妇,她每天都说没有收到那么多钱。更让王大妈说不出口的是,儿媳妇从来不提把钱给自己,她又不好意思开口要……

思来想去,王大妈到手机店里转了几回。每次卖手机的小丫头都热情地向她推荐那些老人机:拨打电话简单方便,声音又大。

这个手机有“码”吗?好收钱吗?跑了几天手机店和银行,她终于弄明白了。2000块钱买了部新手机,卖手机的小丫头不厌其烦地教会了她怎么连网、怎么扫码、怎么收钱……银行卡则请银行大堂经理帮忙绑好了。她把手机音量调到最大。只要人家一支付,马上有语音提示:“微信到账5元。”

王大妈这下高兴坏了,她也知道被时代抛弃的老人有多无奈。所以便不厌其烦地帮卖菜的老人们收钱,收一笔,给一笔现金。银行员工都认得她,王大妈取钱、换零钱都很方便。

被人家谈笑了几年的王大妈,终于逆袭成手机达人,再也没有人打趣她:“存折还在不在家里了?”

童年那棵芭乐树

□重庆 王淼

我很喜欢树,经常凝视树形;当微风轻拂树梢,我也聆听树的低语、呢喃。

杂花满树,炫人眼目;果实累累的果树,令人垂涎;溽暑时郁郁青青、枝繁叶茂的浓荫绿树;或者岁暮冬寒、铅华落尽,只剩枯枝老干的凋零树,在我眼里,各有风韵,都是美。但我心中,藏有一棵魂牵梦萦,却再也回不去的芭乐树……

“上去,再上去!对,就那颗。”芭乐树下的妹子,仰着头对我喊。我迅速摘下黄绿的土芭乐,虽说只有鸭蛋大,但已足够妹子解馋了。刁钻的妹子乃天生“指挥家”,兴致一来就到芭乐树下转悠,看中哪颗便指着让我上去采。

童年住乡下古厝,庭前是晒谷子的稻埕,屋后有片竹林,四周围着水田,一弯清浅小河潺潺绕过;那棵芭乐树,就在小河与稻埕边,据说是当年爱吃芭乐的爷爷种的。爷爷早逝,我无缘承欢膝下,但他手植的芭乐树,却为我的童年带来了无数快乐的时光。

芭乐盛产时,母亲惯用盐、糖腌制,这种咸甜又带点青涩的滋味,大概就叫做“童年”。芭乐树下曾上映过一幕幕与我相干的笑闹剧:被大白鹅追咬,扑通掉入河中的糗事;顽皮过分,母亲拿细竹枝追来,仓皇逃上树的荒唐事;和妹妹们玩过家家的温馨乐事……当华老去,童年的记忆已褪,至少我心中的那棵芭乐树,如实见证了我曾经的奔放与美好。